

证券代码：872232

证券简称：慧峰科技

主办券商：兴业证券

北京慧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年04月17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
4.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0年4月7日以邮件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原春雨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监事会议事规则〉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制定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，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4月21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9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止2019年12月31日，北京慧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所有者权益为40,599,278.83元，未分配利润为13,832,782.64元，资本公积为57,798.12元。按照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已经提取相应的盈余公积金。

为保障公司自有资金充裕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，实现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拟定2019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。所有未分配利润全部

结转下一会计年度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原春雨先生代表公司监事会对公司 2019 年度的监事会召开情况及 2020 年的工作计划做了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19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，结合公司报表数据，编制了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19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，结合公司报表数据，编制了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北京慧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》和《北京慧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为公司提供财务审计服务的相关业务资质，在担任公司的审计机构期间，能够恪守尽责，遵循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执业准则，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，按时完成了公司年度财务审计工作。为了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，

提请续聘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1. 《北京慧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；
2. 《北京慧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对公司<2019 年年度报告>的审核意见》。

北京慧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0 年 4 月 21 日